

证券代码：833665

证券简称：清大天达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北京清大天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挂牌公司名称：北京清大天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挂牌地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股票简称：清大天达

股票代码：833665

信息披露义务人：应书育

股份变动性质：减持，盘后协议转让方式

变动日期：2018年02月12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5号》）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管理办法》、《准则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北京清大天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北京清大天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9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1
附件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及签署页	12
附件二：权益变动报告书	13

第一节 释义

除非本报告书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应书育
清大天达、公司	指	北京清大天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北京清大天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应书育 2018 年 02 月 12 日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盘后协议转让方式减持其所持清大天达 800,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由 15.13%变为 13.08%的权益变动行为。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特别说明：本报告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数值直接相加减的结果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系小数点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基本信息

应书育，男，1949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年7月毕业于北京电视大学机械专业，专科学历；1969年12月至2001年12月就职于北京量具刃具厂，历任工人、调度员、副主任、主任、厂长助理、副厂长；2001年12月至2009年6月就职于北京北量机电工量具有限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2010年3月至2015年6月就职于北京清大天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任监事；2001年12月至今就职于北京北量机电工量具有限公司，任董事。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应书育先生共持有清大天达股份总额为510万股，占比13.08%。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持股情况

截止2018年02月12日（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	股份名称	股份种类	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比例	所持股份性质及性质变化情况	股东持股变动达到规定比例的日期	权益变动方式
应书育	清大天达	人民币普通股	5,900,000	15.13%	有限售条件股份：0股； 无限售条件股份：5,900,000股。	2018年02月12日	盘后协议转让减持

三、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应书育减持公司流通股合计 800,000 股，占公司
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2.05%。本次权益变动系股东自愿减持，并通过全
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盘后协议转让方式进行交易。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公司总股本为 3900 万股。

本次权益变动之前：

应书育持有公司股份 5,9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15.13%。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2018 年 02 月 12 日，应书育先生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减持公司股份 800,000 股，减持后持有公司股份 5,1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13.08%。

权益变动前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未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权益变动前持股数量		变动数量 (股)	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应书育	5,900,000	15.13%	-800,000	5,100,000	13.08%
合计	5,900,000	15.13%	-800,000	5,100,000	13.08%

三、质押、冻结及优先股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的情形。本次权益变动涉及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表决权未恢复的优先股的情况。

第五节 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应书育减持股份，均是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盘后协议转让方式进行，不存在签订股份转让协议、行政划转或变更、法院裁定的情形。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 信息披露义务人应书育身份相关证明文件；
2. 信息披露义务人应书育的《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经确认的复印件置备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北京清大天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件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及签署页

本人承诺：此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应书育

（手签字）

附件二：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公众公司名称	北京清大天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众公司所在地	北京市平谷区马坊镇金马北街61号院2号楼1至2层101
股票简称	清大天达	股票代码	833665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应书育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劲松****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公众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公众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股转系统的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股转系统的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股转系统的做市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公众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公众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5,900,000股 持股比例：15.13%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800,000股 变动比例：2.05% 变动后持股数量：5,100,000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13.08%	
涉及公众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公众公司控股股东向收购人协议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是否使其丧失控股股东地位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挂牌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应书育（手签字）

2018年2月12日